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GRAN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變更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素薇小姐（「陳小姐」）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一起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並且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及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之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楊靜文小姐（「楊小姐」）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楊小姐，33歲，現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方圓企業”），彼負責管理方圓企業上市客戶的公司秘書及合規工作。於加入方圓企業之前，楊小姐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聯交所上市部門工作超過十二年。楊小姐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並於2006年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2014年獲得公司及財政法律碩士學位。目前，楊小姐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陳小姐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董事會謹此對陳小姐在出任本公司公司秘書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致謝。

承董事會命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量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徐量先生（主席）、劉東升先生（董事總經理）、黃冬林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費建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